

呼和浩特供电公司 2025 年配电网杆塔及附属设施绝缘喷涂框架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HG20240601-698)

项目所在地区: 内蒙古自治区

一、招标条件

本呼和浩特供电公司 2025 年配电网杆塔及附属设施绝缘喷涂框架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0 万元, 招标人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呼和浩特供电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呼和浩特供电公司 2025 年配电网杆塔及附属设施绝缘喷涂框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呼和浩特供电公司 2025 年配电网杆塔及附属设施绝缘喷涂框架;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呼和浩特供电公司 2025 年配电网杆塔及附属设施绝缘喷涂框架)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七、其他”;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4 年 12 月 12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5 年 01 月 07 日 09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下载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 年 01 月 07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 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 年 01 月 07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 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七、其他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呼和浩特供电公司 2025 年配电网杆塔及附属设施绝缘喷涂框架, 项目资金来自企业自筹(生产成本), 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

公司呼和浩特供电分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编号：HG20240601-698

2.2 项目名称：呼和浩特供电公司 2025 年配电网杆塔及附属设施绝缘喷涂框架

2.3 建设地点：呼和浩特

2.4 招标内容：呼和浩特供电公司 2025 年配电网杆塔及附属设施绝缘喷涂框架，详见招标文件。

2.5 框架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6 服务时间：按照招标人要求

2.7 服务地点：按照招标人要求。

2.8 质量要求：按照现行国家及行业质量验评标准，并符合国家现行的相关专业其它验收标准。

2.9 安全要求：符合现行国家及行业工程安全验收标准。

2.10 最高投标限价：3150 元/基

2.11 拟入围家数：1 家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是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权利，且具有足够资产和能力来有效地履行合同。招标人的任何不具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或者为招标项目的前期准备或者监理工作提供设计、咨询服务的任何法人及其任何附属机构（单位），都无资格参加该招标项目的投标。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母子公司不能互用资质、业绩。

3.3 投标人未被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4 投标人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5 在近三年（2021 年 01 月 01 日至今）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ww.wenshu.court.gov.cn）未有行贿犯罪记录的。

3.6 投标人未被列入《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和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公布的“中电联关于发布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名单”。

3.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8 更多资格要求（专用资格要求）

3.8.1 投标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及以上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在有效期内；（以上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如投标人还未申办以上资质，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且证书在有效期内；

3.8.2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注册专业为机电工程且在本企业注册，证书在有效期内，并提供未担任其它在建工程项目负责人的承诺书；

3.8.3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期内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8.4 投标人具有国家能源局颁发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五级、承修类五级、承试类五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在有效期内；

3.8.5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2021年12月01日至今,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同类项目业绩(10kV纳米高耐候材料带电绝缘喷覆)1份,需提供合同扫描件、配套发票及国家税务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inv-veri.chinatax.gov.cn/)发票查询截图(合同可以只附关键页,关键页应体现评审要素,例如合同关键页至少应包括合同标的、合同金额、合同时间、合同签章等主要内容)。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第一次参与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属单位各类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人必须先“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wzglb.impc.com.cn:82）”进行注册，已注册的投标人无需重复注册，未注册的申请人需在报名时注册，平台联系电话：400-080-9508（周一至周五9:00-17:00）。

4.2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12月12日至2024年12月18日17:30（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guocai-impc.cppchina.cn）在线报名和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1）具体流程为：登录平台→查看最新招标项目→投标人报名【请务必按要求填写对应信息，并上传资料文件（扫描件加盖公章）如资料不全招标人拒绝接受】→等待审核→审核通过后→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

（2）报名单位须凭【中招互连】APP办理项目后续电子投标事宜，之前未进行注册【中招

互连】APP的企业需要下载【中招互连】APP，根据提示即可在线办理相关事宜，后续所有流程全部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

4.3 本项目不收取标书费。

4.4 投标报名资料

符合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潜在投标人，报名需提供下列有效证明资料加盖公章后制作扫描件上传（注：报名资料内容清晰可辨，按标段分别制作，对应上传报名资料。每份报名资料请按照以下顺序扫描到一个PDF文件内，只上传一个PDF文件即可，上传时文件夹命名为所投标段编号+投标人名称或简称，出现未按照规定上传、资料不全、资料不合格的情况，招标人有权拒绝），具体如下：

- (1) 投标人信息表；（详见招标公告附件1）
- (2) 提供《投标真实性承诺书》；（详见招标公告附件2）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详见招标公告附件3）
-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适用于代理人投标，代理人须为该项目负责人，授权委托书中必须明确招标项目名称、标段名称、招标/标段编号及联系方式，详见招标公告附件4）
- (5) 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 (6)“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查询结果证明（参照招标公告附件5）
- (7)“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显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查询结果证明（企业名称如有变更，历史名称也需要提供查询结果证明）；（参照招标公告附件5）
- (8)“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显示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查询结果证明（企业名称如有变更，历史名称也需要提供查询结果证明）；（参照招标公告附件5）
- (9) 投标人满足资格要求的其他证明资料；
- (10) 企业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有关行政机关出具的变更证明复印件；

注：A、上述要求是对投标人的基本要求，如按照行业及相关部门另有规定的遵循其现行规定，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或资信材料；

B、在投标报名、评标审查、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核实等阶段，对投标人资质、业绩等投标资格进行严格的真实性核查；经核实存在资格证明材料造假或信息不实的，招标人将按照公司《物资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处罚，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中标人自负，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C、投标人上传报名资料时，应充分考虑报名资料审核及修改的时间，如因投标人上传报名

资料时间临近报名截止时间，造成因报名资料审核未通过，投标人不能及时上传更正报名资料，导致的报名不成功，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D、为提高报名工作效率，投多个标段的请投标人按标段分别对应上传相应报名资料，严禁上传与本标段无关资料，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

E、投标人上传的报名资料中，合同可以只附关键页，关键页应体现评审要素，例如合同关键页至少应包括合同标的、合同金额、合同时间、合同签章等主要内容。

F、如供货业绩要求为电网项目采购(包括货物、施工、服务的采购，以及设计总承包、施工总承包或 EPC 总承包的采购)业绩的，须是在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www.chinabidding.com.cn” 或 “内蒙古蒙电招标有限公司 www.mnzb.com.cn” 或 “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 impe-bidding.org” 或 “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 guocai-imp.ccppchina.cn” /或 “国家电网公司电子商务平台 ecp.sgcc.com.cn” 或 “中国南方电网阳光电子商务平台 www.bidding.csg.cn” 可查询到;没有要求电网业绩的，投标供应商提供销售合同和对应的发票扫描件，以及相关业绩的官方查询路径，若以上方式均无法查询，则需提供（国家税务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 inv-veri.chinatax.gov.cn/）发票查询截图。（具体要求以附件专用资格要求为准）。

G、根据“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第二十一条 注册建造师的具体执业范围按照《注册建造师执业工程规模标准》执行。注册建造师不得同时在两个及两个以上的建设工程项目上担任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如出现投标单位注册建造师同时在两个及两个以上的建设工程项目上担任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的情况，招标人有权否决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本项目属于电子标，投标文件采用网上递交方式，电子投标文件请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投标文件恕不接收。

5.2 投标人对网上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加密。登录【中招互连】APP 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功能(如果供应商使用 A 手机号码对投标文件进行了扫码加密，必须需要使用 A 手机号码进行扫码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投标文件)。

6. 截标及开标时间：

投标文件上传时间：2024 年 12 月 12 日～2025 年 01 月 07 日 09:00

投标截止时间：2025 年 01 月 07 日 09:00

商务技术经济标开标时间：2025 年 01 月 07 日 09:00

商务技术经济标签到、解密时间：2025 年 01 月 07 日 09:00～09:30

注：上述时间均指北京时间。

7.解密方式及截标开标地点:

电脑环境要求: (1) 操作系统: Windows 7、10; (2) 浏览器: 360 极速、谷歌 Chrome、火狐 Firefox、微软 Edge 浏览器 (3) 办公软件 Microsoft Office 2007 或 WPS2019 个人版 (4) PDF 软件推荐: Adobe Reader。

非以上环境可能出现错误影响其响应, 登录交易平台时如提示更新插件则必须更新, 否则影响其电子响应。

1、开标前签到流程:

进入【网上开标】菜单→进入开标厅→点击“点此签到”按钮→点击右上角“签到”按钮→自动在签到表加盖法人章→最后点击“保存”按钮。

2、远程解密流程:

供应商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在原单位使用原上传文件电脑在“网上开标”界面, 点击“进入开标厅”按钮, 在该界面进行响应文件的远程解密。届时请登录【中招互连】APP 提前 30 分钟等候在电脑前准备参加文件解密 (供应商需保持电脑网络通畅)。

3、解密后报价确认流程:

进入【网上开标】菜单→进入开标厅→点击“点此签字”按钮→点击右上角“签字”按钮→自动在签到表加盖法人章→最后点击“保存”按钮。

请供应商按公告时间及时参与相关签到、解密及确认等工作, 签到、解密及确认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联系技术支持解决 (400-9913-966, 周一至周五 8:30-17:30), 因供应商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确认响应文件的, 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

开标地点: 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详细地址: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阿吉泰路 3 号二楼开标室

如果截标或开标时间及地点有改变, 采购代理机构将提前通知, 逾期提交的响应文件将不予受理, 不接受邮寄方式提交响应文件。

8.投标保证金及招标费用:

8.1 投标保证金 所有投标人都须交纳投标保证金, 缴纳方式为现金、银行汇票、保兑支票、银行保函、现金支票、电汇等均可, 投标保证金须从其基本账户转出, 投标保证金金额详见招标文件对投标保证金的相关要求。没有提交投标保证金或投标保证金不符合要求的, 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8.2 招标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 中标人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1) 招标代理服务费金额以中标单位的中标价为基数,参照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协会《关于印发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内工建协〔2022〕34号)文件规定的标准收费。

(2) 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 招标完成, 发出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

(3) 招标代理服务费交纳形式: 电汇、银行转账、现金均可。

(4) 招标代理服务费交纳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 正源信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 建行包头青山支行

账号: 15001716677059666666

8.3 平台使用费: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 每标段每家投标人需上传投标文件前在线向电子交易平台缴纳电子投标服务费。

收费标准: 招标项目 400 元/标段/次, 采购项目 300 元/标段/次

8.4 产权交易中心交易费:

8.4.1 场所服务费收取标准

中标单位需在中标结果公告发布后 5 日内向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缴纳场所服务费的, 收取标准如下:

(1) 以中标金额为基数, 按 1‰标准向中标单位收取场所服务费, 不足 500 元的按 500 元统一收取。

(2) 入围、框架类、单价类等无固定成交总价的项目, 按 1000 元/家的标准向中标单位收取场所服务费。

8.4.2 场所服务费缴纳方式为公对公转账, 汇款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名称: 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 华夏银行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

账号: 5830200001819100031131

行号: 304191001951

8.4.3 交易场所: 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阿吉泰路 3 号

联系人: 董政

联系电话: 0471-3477645

发票:

中标单位向招标代理机构领取成交通知书时，请注意索要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开具的收据（黄色底单），凭此收据一年内，到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 1 楼 12 号窗口换取发票（开票前可先拨打电话：0471-3473014 确认是否可以开具发票）

注：中标人须在中标公告发布后次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完成代理服务费，场所服务费的缴纳，如未按时缴纳费用将按照不良行为供应商管理办法进行处罚。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guocai-imp.ccppchina.cn）、内蒙古自治区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www.nmgygcg.ejy365.com）上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呼和浩特供电分公司。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呼和浩特供电分公司

地 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锡林南路 218 号

联 系 人：曹工

电 话：0471-6943385

电子邮件：hhhtwzgye@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正源信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东影南路 1 号朗德国际九层

联 系 人：贺海平、柴学栋、朱昊

电 话：0471-6676523/6676707

电子邮件：zyxths@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投标人信息表

招标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全称: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联系电话 (保证电话畅通)	
电子邮箱:			
特别提示: 一、请认真填写以上信息确保信息完整无误,如因投标人填写信息有误导致其投标失败的任何后果及损失投标人自负。 二、如公告要求交购买招标文件费的,请投标人及时办理购买招标文件事宜并付款后告知项目负责人,否则因未及时办理并告知项目负责人导致其投标失败的任何后果及损失投标人自负。 三、招标文件售出不退。 以上内容投标人已明确表示理解! 获取我公司联系方式及账户信息请扫描二维码: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公告附件 3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

投标人名称：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_____ 的法定代表人。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章）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必须按照本格式填写和提供，其他证明无效。

公告附件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姓名）系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拟派项目负责人）为我方代理人，联系电话：_____。委托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参加（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投标，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本招标项目资格申请文件、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在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收到撤销本授权的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协议和合同（在本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身份证国徽页、身份证照片页）。

--	--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身份证国徽页、身份证照片页）。

--	--

投标人：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签字）

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

委托代理人联系方式：_____

__年__月__日

公告附件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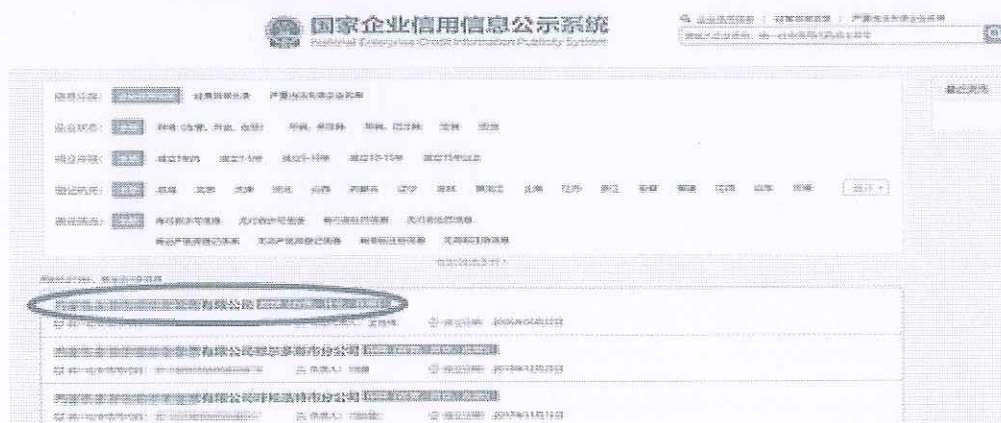
一、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 截图流程

第 1 步：打开系统首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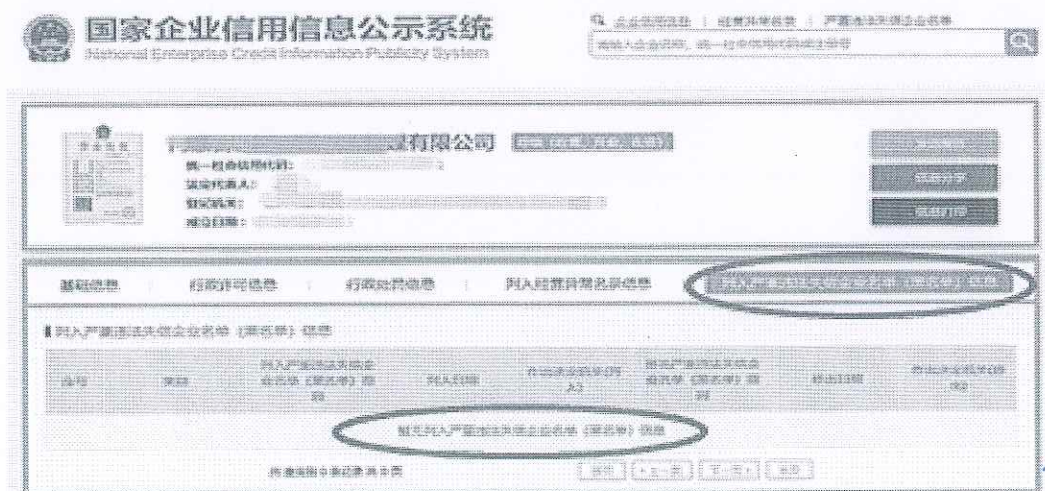
第 2 步：空白处输入投标人名称并点击“查询”。



第 3 步：点击选择投标人名称。



第 4 步：选择“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显示“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即可，截取当前页面。



二、“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截图流程

第1步：打开系统首页。



第2步：点击“信用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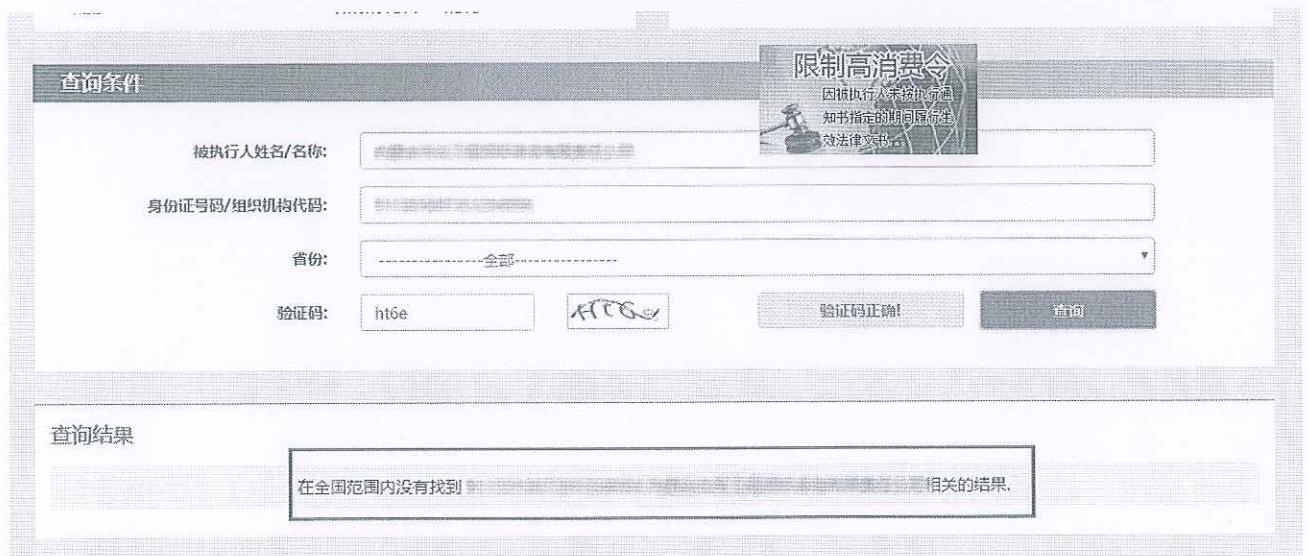
第3步：点击“失信被执行人查询”。



自动跳转到新的界面



第 4 步：空白处输入投标人名称、输入组织机构代码、省份选择全部，并点击“查询”，显示为“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数据即可，截取当前页面。”



三、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ww.wenshu.court.gov.cn>) 截图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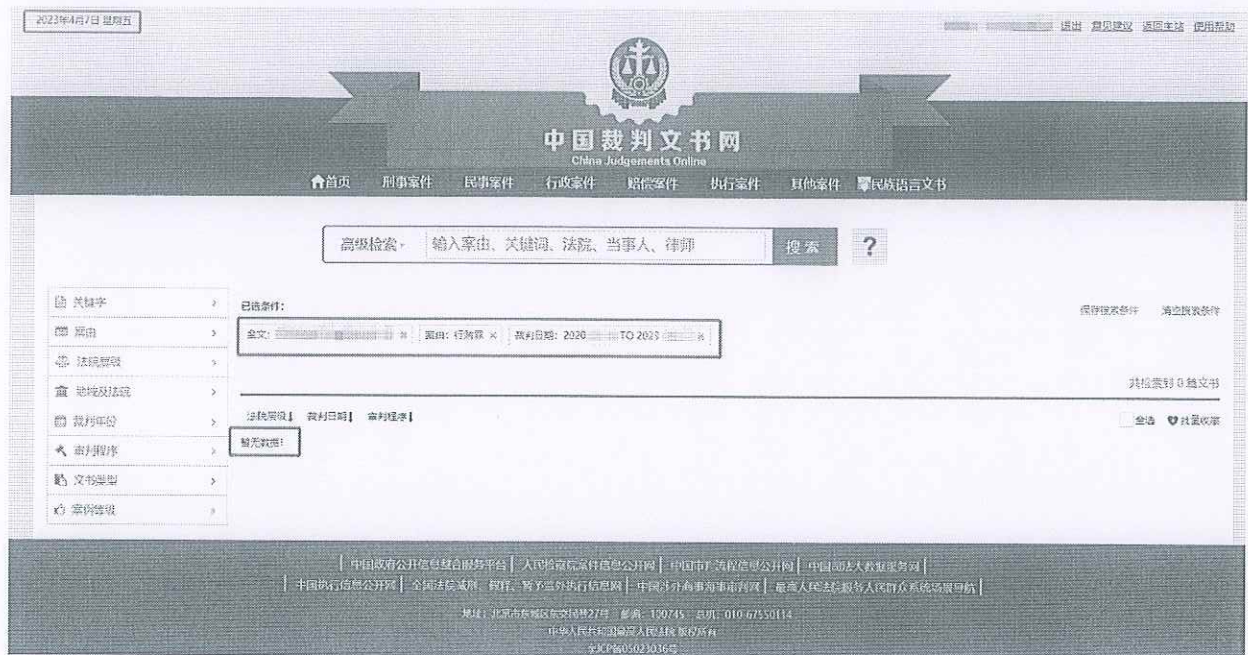
(1) 打开“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 (<http://wenshu.court.gov.cn/>), 点击高级检索;

(2) 在“全文检索”中输入供应商全称;

(3) 在“案由”处选择一刑事案件—贪污贿赂罪—行贿罪;

(4) 在“裁判日期”范围选择公告要求年限, 点击检索;

(5) 截取成功截图如下 (须截取到左上角的时间)。



二、企业法定代表人查询

(1) 打开“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 (<http://wenshu.court.gov.cn/>), 点击高级检索;

(2) 在“全文检索”中输入供应商全称;

(3) 在“当事人”处输入企业法定代表人姓名;

(4) 在“案由”处选择一刑事案由一贪污贿赂罪一行贿罪;

(5) 在“裁判日期”范围选择公告要求年限, 点击检索;

(6) 截取成功截图如下 (须截取到左上角的时间)。

